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 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设备一批：遥测心电监护仪（1台）、肺功能仪（1台）、一氧化氮检测仪（1台）、空气波压力治疗仪（1台）、心肺复苏机（1台），共5台件。

3.2 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4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心 产品	是否允许进 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 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 志产品
1	遥测心电 监护仪	1. 00	420,000.0 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3 技术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标的名称：遥测心电监护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p>▲</p> <p>1</p>	<p>遥测心电监护仪（数量一台）</p> <p>一、中央监护系统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品牌电脑主机：i5及以上操作系统、≥4核处理器、≥8 G内存、≥1T硬盘，配备激光打印机。 2、液晶显示器≥22英寸，分辨率：≥1440×900。 3、联网通道：1-16床可同屏显示，单主机可扩展显示16-64床。 4、遥测方式：采用生物医学遥测标准，可同时对心电、血氧、血压、脉搏、呼吸、体温等参数进行遥测。 5、遥测距离：具有医疗专用CDMA扩展功能，建筑物内遥测距离≥150米，明视距离≥200米。 6、具有全参数报警设置及声光双重报警功能。 7、具有趋势存储时间设置功能，≥720小时，全参数实时趋势回顾，多通道全息信息回放。 8、数据存储：≥20000例。 9、具有有线/无线联网功能，可将床旁机及各种遥测盒进行自由组合联网，实现医院内部病人全病程监护。 10、具有中/英文操作界面。 11、具有TDMA数字通信、数据传输功能。 12、具有在线频点调节和现场无线频点调节功能。 13、具有重点患者操作功能：可进行重点床位监测，详细监测患者各参数，具有心律失常随时跟踪显示，心率趋势显示，并可按需要调节各种波形的显示长度。 14、具有双向通讯功能：中央监护系统可控制多参数遥测盒进行参数设置及血压启动、心电导联切换，并支持远程网络控制。 15、支持心电血压分析：中央监护对各监护患者进行24小时高精度心律分析与分析编辑，24小时血压统计与分析，并对分析后的结果进行打印或者“永久记录”，20多种心律失常分析，心率变异分析，血压趋势统计与分析。 16、具有患者信息管理功能：中央监护可随时插入新病员，设立重点病员和病员档案，病员趋势查阅，患者可随时调换床位。 <p>二、单心电遥测盒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遥测盒体积≤92mm×60mm×28mm，重量≤80g。配备背包。 2、遥测盒电极：≥3导联。 3、心率（ECG）成人模式：10~230 bpm；测量精度±3bpm；复位恢复时间≤3s，基线稳定性：复位后漂移：≤10 u v/s，温度漂移：≤50 u v/°C，开机一小时内总漂移≤500 u v RTI。 4、低功耗TDMA数字通信技术。 5、≥20个频率可供选择调节。 6、遥测盒供电：2节1.5V干电池或充电电池，ECG连续使用≥70小时。
-------------------	--

▲	2	<p>肺功能仪（数量一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压差式精密流量传感器。 2、满足美国胸科协会ITS、美国国家职业安全与健康协会NIOSH、欧洲呼吸协会ESR推荐测量结果分析方法。 3、中英文操作界面。 4、≥40个测量参数：包括VC肺活量、ERV补呼气容积、IRV补吸气容积、TV潮气容积、IC深吸气量，MVV每分钟自助通气量、RR每分钟呼吸次数、TV（MVV过程）MVV测量下平均呼吸量等。可根据用户需要增加测量参数。 5、配置儿童模式，可对7岁以上儿童进行肺功能检测。 6、提供容量—时间曲线，容量—流速曲线（F-V）。 7、提供≥10种预测公式，并提供≥6种专门针对国人预测公式。 8、ATPS可自动转换至BTPS。 9、支持支气管舒张实验，并具有药前药后实验对比功能。 10、可升级气道反应激发试验功能。 11、≥5英寸液晶显示屏幕，分辨率：≥320×240。 12、交直流两用，内置充电电池。 13、内置热敏打印机，可清晰打印完整测量报告。 14、适合基层医院使用，具备外出巡回肺功能检查。 15、机器本身存储≥300例以上测量结果。 16、打印：可打印VC、FVC、MVV测量结果及曲线，及相应的药后测量结果。 17、测量数据可回放、分析、打印，测量数据存储不限量。 18、技术指标： 容量：0L~9L，精度：±50mL或3%； 流速：0~14升/秒，精度：5%或0.2升/秒； 呼吸：4次/分~60次/分，精度：±1次/分或±5%。 19、配置：一体式台车工作站，含电脑，显示器，激光打印机，便携式机器。
---	---	--

▲	3	<p>一氧化氮检测仪（数量一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氧化氮范围：5-300ppb。 2、线性：平方相关系数：$r^2 \geq 0.9980$。 3、重复性：$\leq 3\text{ppb}$（测量值 $< 30\text{ppb}$）；$\leq 10\%$（测量值 $\geq 30\text{ppb}$）。 4、准确性$\pm 5\text{ppb}$或测量值的$\pm 10\%$。 <p>呼气控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呼气压力范围：8-20cmH₂O可进行NO呼气分析，超出范围停止测量。手柄提供阻力环境，手柄内附洗涤器。 6、在满足呼气压力范围的条件下，呼气流量精度：$50 \pm 5\text{ml/s}$。 7、呼气时间：10s模式，6s模式。 8、一次性吹嘴，静电过滤棉，有效过滤99.98%的病毒和99.99%的细菌，避免因通道污染造成的感染。 9、传感器次数：≥ 500次；可查看剩余次数和次数低于50次告警提示。 10、具备患者ID设置、历史数据查看、用户访问控制。设备维护人员通过密码启用数据导出功能。 11、数据导出，可通过MicroUSB将测量数据导出到计算机。 12、设备状态监测：具有电池状态监测、电源适配器连接电源监测、USB与电脑连接状态监测、设备过期监测、呼吸手柄过期监测、一氧化氮传感器过期监测、环境温湿度异常监测等功能。 13、内存容量：可记录≥ 15000次测量数据。 14、安全：应符合GB 9706.1-2007《医用电气设备第一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15、提供NO质控品。
▲	4	<p>空气波压力治疗仪（数量一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7英寸大屏幕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菜单。 2、可以快速的选择参数及操作。 3、充气泵，充气速度快。 4、叠加套筒设计，压力均匀，无体液滞流，每腔压力可自由关闭，每腔压力可调。 5、压力范围：10mmHg~200mmHg内可调，精度$\pm 20\text{mmHg}$；且超过2kPa的持续时间$\leq 3\text{min}$。 6、定时范围0~99min，误差$\leq \pm 20\text{s}$。 7、具有紧急停止功能，输入的压力下降到30mmHg以下的时间≤ 4秒。 8、输出通道及模式：具有≥ 6个输出通道，模式≥ 6种，模式之间可自由组合；噪声$\leq 60\text{dB}$。 9、具有过压保护功能。 10、具有手动解除患者压强的功能。患者压强由最大压强降至2kPa的时间$\leq 10\text{s}$。 11、气囊和连接管路具有良好的气密性，1min内压降$\leq 10\%$。 12、气囊和连接管路能承受设备标志最大输出压强1.5倍，1min内不破裂，不变型。 13、连接管路具有防止接错的装置和标识。 14、连续工作时间$\geq 4\text{h}$。

▲	5	<p>心肺复苏机（数量一台，核心产品）</p> <p>一、适用范围： 适用成年人心脏骤停患者进行胸外心脏按压抢救</p> <p>二、主要技术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电动电控型心肺复苏机，无需任何气源即可实现心脏按压。 2、配≥2块插拔式（内置电池，2块电池可同时装入主机）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可连续工作≥90分钟，更换任一电池时不中断按压，可在线充电时同时进行按压操作。 3、背板加双侧支臂式按压结构，支臂与底板采用卡扣式连接。 4、配负压吸引盘。 5、启动按压键，按压头接触到患者后完成自动定位。 6、整机重量（含电池及背板）≤9kg； 7、彩色触摸屏：≥3.0英寸 8、按压深度：30~50mm，连续可调 9、按压频率：每分钟按压110次 10、按压模式：15:2模式、30:2模式和连续按压模式 11、按压/释放比：1:1 12、具有电量报警功能并有电量显示图标，当电池电量低时，可产生电池电量不足报警快速安装，2步操作，可在10秒内完成安装。 13、具有手臂固定带和移位固定带，手臂可与按压装置固定连接。 14、CPR模式：有无线通讯和联网功能，可实现与呼吸机联动，实现30:2自动按压与自动通气功能。 15、安全要求：符合国家标准GB 9706.1-2007 16、设备兼容性：背板可透X光；可配合超声、触诊、除颤使用，无需拆卸机器即可配合。 17、配有便携式一体化背囊。 18、可升级数据通信功能：具有蓝牙通信功能，能存储、下载按压频率、按压深度、按压中断时间以及心肺复苏总时间，可计算按压指数CCF值等。
---	---	---

3.4 商务要求

3.4.1 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3.4.2 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 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 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生效，全部货品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自验收之日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100%，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 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另一个重要依据。没有国家标准的，可以参考行业标准。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验收合格之日起36个月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违约责任：**1**、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包括合同附件)等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与合同有任何一项不符，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索赔。同时应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3**、卖方在收到买方的通知后，应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并相应延长保修期限。具体响应时限见专用合同条款。**4**、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在上述专用合同条款中规定的时限内及时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买方亦可从货款和卖方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5**、如卖方事先未征得买方同意并得到买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将按违约终止合同。**6**、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卖方加收误期赔偿金。误期赔偿金以每周**0.5%**计。**二**、争议的解决：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5其他要求

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8)**《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9)**《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13)**《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首台（套）及创新产品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17号）；**(14)**财办库〔2020〕123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1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2**、履约验收：采购人自行验收。是否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履约验收：否。**3**、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为：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

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总所）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总所）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5**、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6**、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